

新北市衛生局第 56-58A 批防疫用品

地區：
：

領取簽領單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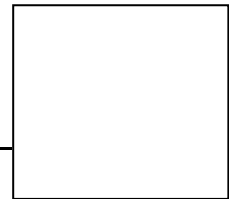
善意提醒：為免爭議，品項數量請當面點清，並建議與就近診所互為代領，以節省時間及人力

因應疫情仍屬嚴峻，防疫用品機動性調整發放【衛生局提口罩達每位醫師 400 片-即進行發放】，請會員自行留意並上公會網站或是 APP 查看領取日期，謝謝！

編號：
：

診所名稱：_____牙醫診所

委託人(負責醫師親簽+診所大章)：_____



※負責醫師行動電話：_____必填(如領取日遇警戒升級，可通知領取方式使用)

領取新北市衛生局釋出防疫用品

(一般醫用口罩，N95 口罩，隔離衣)，恐口說無憑，避免事後爭議，特立此書為據。

<p>負責醫師執業執照 (正面黏貼) 負責醫師親領需帶正本查驗</p>	<p>負責醫師執業執照 (背面黏貼) 負責醫師親領需帶正本查驗</p>
<p>代領人身分證 (正面黏貼) 負責醫師親領免附 代領人需帶身分證正本查驗</p>	<p>代領人身分證 (背面黏貼) 負責醫師親領免附 代領人需帶身分證正本查驗</p>

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